

证券代码：872565

证券简称：怡申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上海怡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1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12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胡士中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和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能按时为公司出具专业报告，报告内容客观、公正。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，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上海怡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长胡士中提请董事会审议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即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在公司通过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上海怡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
上海怡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3 日